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均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Grand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远大能源化工（新加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化(新加坡)]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1.1 亿元。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Grand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次担保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担保尚未签署相关文件。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能化(新加坡)成立于 2021 年 5 月 4 日，注册地点为 1 RAFFLES PLACE #13-63 ONE RAFFLES PLACE SINGAPORE (048616)，董事为许朝阳、蔡华杰、LIONEL KOH JIN KIAT。经营范围：贸易，主营产品包括能源化工、塑料原料等大宗商品。能化（新加坡）注册资本为 300 万美元，远大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能化）持有其 100%股权。远大能化的主要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70%股权，许朝阳持有其 23%股权，蔡华杰持有其 6.5%股权，朱利芳

持有其 0.5%股权。

能化（新加坡）2021 年 1 至 9 月实现销售收入 2,779 万元，利润总额-43 万元，净利润-43 万元；2021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5,933 万元，负债总额 1,90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030 万元），净资产 1,903 万元；无或有事项。

能化（新加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

2.1 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或贵金属租赁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赁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或贵金属租赁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2.2 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

2.3 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三年。

2.4 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

2.5 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3、金额

为能化(新加坡)向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金额不超过 1.1 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能化(新加坡)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其高管任免和经营决策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未损害公

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远大能化少数股东此前因公司为远大能化申请授信担保，已将其持有的少数股权全部质押给公司提供反担保，故本次未能再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 952,012.89 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704,925 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余额 247,087.89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60.59%。

2、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3、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九日